

《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 4000 台、 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规定，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5 日组织环评单位(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江苏国升明华生态技术有限公司）以及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RW200402028、RW20102003)、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市行政审批局(苏行审环评[2020]90059 号)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银燕路 66 号，租赁苏州万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 幢厂房。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年增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新增相关设备(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年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

本项新增员工 24 人，年工作 260 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08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获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经济发展委员会的备案通知(苏高新经发项[2019]72 号)。2019 年 5 月，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2 月 17 日获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苏行审环评[2020]90059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竣工并调试。2020 年 5 月 20 日~21 日、2020 年 10 月 22~23 日完成验收监测，目前已编制完成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立项、建设、试生产、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1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行审环评[2020]90059号”批复对应的扩建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项目年产变压器4000台、小变压器40万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验收报告表》内容以及对项目生产现场踏勘结果，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建成产能及匹配的原辅料使用与原环评及审批文件内容基本一致。

项目主要变动有生产设备较环评减少真空浸漆装置 1 套，手持式磨光机 7 台，电热烘箱 2 台，增加焊锡机 1 台，绕包机 2 台；生产工艺较环评取消打磨工序；处理打磨废气的布袋除尘设备和排气筒 P3 拆除；危险废物较环评增加废抹布手套 2t/a。项目上述变化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较原环评减小。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要求分析，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排放，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高新白荡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焊锡过程焊锡烟尘（颗粒物）、打磨金属粉尘（颗粒物）、浸漆过程浸漆废气（非甲烷总烃），烘干固化废气（非

甲烷总烃)，组装磁芯使用胶水时的胶水废气（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变压器产生的浸漆、固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效率 90%）收集，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理（处理效率 90%）后，由 1 根 15m 高的 P1 排气筒达标排放；小变压器浸漆、固化废气经收集（收集效率 90%），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理（处理效率 90%）后，有 1 根 15m 高的 P4 排气筒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组装磁芯使用胶水挥发的胶水废气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全厂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200m 卫生防护距离。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电热烘箱、空压机、绕线机、焊锡机、测试仪、空压机、风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降噪措施有合理布局、隔声等。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铁芯片、废导线、焊渣、废金属屑、废金属丝、不合格品、漆渣、废漆桶、废胶水瓶、废活性炭。其中一般固废废铁芯片、废导线、焊渣、废金属屑、废金属丝、不合格品收集外售；危险废物漆渣(HW13,900-016-13)、废漆桶(HW49,900-041-49)、废胶水瓶(HW49、900-041-49)、废抹布手套（HW49、900-041-49）委托吴中固体废物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废处置协议；废活性炭（HW49、900-041-49）委托盐城普鲁泰克炭素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已提供危废处置协议）

本项目已建面积 20m²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 15m² 危废暂存场所。危废暂存场所已采取了相应的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并安装了监控设施、设置了双人双锁以及规范的环保标识标牌等。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以车间边界外扩 100m 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润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21 日、2020 年 10

月 22~23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公司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产品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 53-64%。

(三)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正常接管排放，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排，未进行验收监测。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变压器产生的浸漆、固化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小变压器浸漆、固化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 P4 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要求的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同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制要求。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敏感点。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4、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铁芯片、废导线、焊渣、废金属屑、废金属丝、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卖，危废漆渣、废漆桶、废胶水瓶、废活性炭委托吴中固体废物有限公司、盐城普鲁泰克炭素有限公司。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满

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各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管理，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避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二)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三)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工艺和产品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

(四)加强废包装桶的管理，不得随意处置。

(五)本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需进行整体验收。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5 日

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扩建生产变压器 4000 台、小变压器 40 万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参加验收人员签到表

| 姓名 | 单位 | 电话 | 职称 | 备注（与本项目关系） |
|-------|-------------------|-------------|-------|------------|
| 马伟斗 | 江苏省润兴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 15052121952 | 工程师 | 检测单位 |
| 张心瑞 | 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 | 15850341514 | 高级工程师 | 建设单位 |
| 张凌川 | 艾柯电器（苏州）有限公司 | 13588896824 | 助理 | 建设单位 |
| 王蕾 | 苏州市环科学会 | 1396160717 | 主任 | |
| 徐.波 | 苏州市环保联合会 | 13382125016 | 主任 | |
| 王雅妮 | 江苏省环科学会 | 15852528861 | 主任 | |
| 何.洪.峰 | 江苏同升中华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 11311122827 | 工程师 | 验收单位 |
| 吴.洪.生 | 江苏环球嘉惠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1506261608 | | 设计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